关于印油/印泥/印台等办公用品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MB2F024842026160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鹤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沪南公路4591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上海便客屋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莘奉公路4869号1层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晨光 AYZ97513B 印台 蓝色快干印台	AYZ97513B	10(件)	8.20	82.00
2	-	得力 9864ES 印台 快干印台(红）	9864ES	5(件)	8.20	41.00
3	-	得力 18170-05 接线板 8位5米插线板	18170-05	5(个)	56.50	282.50
4	-	得力 18170-03 接线板 插线板10位3米	18170-03	15(个)	45.00	675.00
5	-	晨光 GP-1008(12支盒装) 中性笔 黑笔按压式水笔中性笔 12支	GP-1008(12支盒装)	20(盒)	23.80	476.00
总价（元）		1556.5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1556.5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壹仟伍佰伍拾陆元伍角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沪南公路4591号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买方收货验收021-68160763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

2026年10月28日

地址：上海市浦东新区航头镇沪南公路4591号

电话：02167860763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

2026年10月28日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莘奉公路4869号1层

电话：13917415443

开户银行：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重固支行

银行账号：09110801040047258